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于 2019 年 8 月 9 日下午在福建省光泽县十里铺公司办公大楼四层会议室以现场 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9 年 7 月 25 日以专人递送、传真、电子邮 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,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玉勋先生主持。应参加 会议监事三人,实际参加会议监事三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并通过了以下议 案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,表决情况:赞成 3 票, 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认为,董事会组织编制的《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公司 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内容、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 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表决情况: 3 票赞成, 0 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,符合中国证 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,有利于 会计信息更准确、更可靠、更真实,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表决情况: 3 票 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公司 2018 年度审计团队离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加入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,2019 年 6 月 10 日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已更名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。鉴于该审计团队在担任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财务审计相关的法律、法规,勤勉尽责地遵照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原则,较好的履行了双方所约定的责任和义务。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,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 特此公告。

>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日